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7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6月27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许文焕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为保障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泰博迅睿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博迅睿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意公司为泰博迅睿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公布的《关于为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18年7月20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公布的《关于召开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93）。

三、备查文件

（一）《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民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7月4日